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江门生物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停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产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江门生物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简称“生物中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制造销售药用酵母、酵母精、酶制剂、生物制品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072,905.57 元。

生物中心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2017 年度）	44,145,722.04
净利润（2017 年度）	-23,322,846.23
总资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5,034,189.60
净资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9,599,636.42

二、停产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生物中心生产所需蒸汽为邻近的江门市北街（联营）发电厂（以下简称“北街电厂”）提供，周边无其他蒸汽供应来源。北街电厂亦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但已于 2005 年起租赁给江门天诚溶剂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诚溶剂”）经营。2017 年 10 月 24 日，北街电

厂收到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资源和环境保护局及江门市江海区国土资源和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严格执行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有关规定的通知》，要求该厂在 2017 年 10 月底前自行停用 1 台 130 蒸吨/小时燃煤锅炉。2018 年 4 月 3 日，江门市环境保护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印发江门市 2018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的通知》，要求北街电厂 2018 年年底前关停并拆除烟囱。

北街电厂在关停 130 蒸吨/小时燃煤锅炉后，蒸汽生产能力从原来的 200 蒸吨/小时下降到 70 蒸吨/小时，大幅下降了 65%，无法同时满足天诚溶剂自身关联企业及生物中心的蒸汽需要，造成 2018 年以来生物中心生产不稳定，产量、质量难以保证，生产成本大幅上升，经营亏损加剧。如自行投资天然气锅炉生产蒸汽，投资较大且蒸汽成本高企，不具备经济可行性。北街电厂在 2018 年底全部关停后，生物中心将无蒸汽供应，为避免继续生产导致的经营亏损增加，经充分论证及慎重考虑，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6 月前停止生物中心的生产。

生物中心停产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妥善安置和分流员工；同时做好债权债务、资产清理和安保工作，按程序逐步处理库存的产品、原辅物料及设备资产；并积极寻求对外合作机会，提高剩余资产的使用效率。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

2013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9,426.99 万元，其中 19,000 万元用于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由生物中心负责实施。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4,743.13 万元，剩余 14,256.87 万元，暂时在进行现金管理。

生物中心停产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剩余募集资金进行管理。目前公司正集中精力推进产业转型，未来公司将根据转型发展进程，择机履行相关程序后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生物中心目前的经营状况，停产将产生一定亏损，但可以避免继续生产造成的更大亏损，有利于改善公司后续年度财务状况。同时，公司正全力推进军工行业并购项目，生物中心停产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实施产业转型，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相关法规的要求，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